

2026年兴和县团结乡大海旺村农村 供水保障工程的工程

施工 合同书

建设单位:兴和县水利局

施工单位:四川中冀博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兴和县水利局

承包人(全称):四川中冀垣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6 年兴和县团结乡大海旺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2026 年兴和县团结乡大海旺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的工程。
- 2、工程地点:兴和县团结乡大海旺村。
- 3、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WSZCXHS-C-G-260031
- 4.资金未源:财政资金
- 5.工程内容及规模: 兴和县团结乡大海旺村供水保障工程。
- 6.工程承包范围: 兴和县团结乡大海旺村供水保障工程,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6 年 8 月 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6 年 8 月 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柒仟捌佰元整。

(¥: 19678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适用税率:____/____%, 税金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适用税率:____/____%, 税金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适用税率:____/____%, 税金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适用税率:____/____%, 税金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价格为中标总价,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要进

行工程量增减的款项外，经甲方同意以工程量签证的形式增加，最终结算价以第三方审核价为准。

3、付款方式：合同预付款，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按照工程进度支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5.00%，工程验收合格结算评审完成后，支付余下全部金额。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潘昭成。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通用合同条件;
- (5)承包人建议书;
- (6)价格清单;
- (7)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

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兴和县水利局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口西河沿支行

账号: 1305 0167 5409 0000 0775

5107050049

兴和县水利局